



任丘真相

2013年1月 第11期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标题不可空白), 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地址。突破网络封锁, 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图: 来自大陆的贺卡



图: 香港法轮功学员问候师父新年好

贺词贺卡谢师恩

(明慧网记者报道)二零一三年新年之际,世界各地的法轮功学员给明慧网寄来贺卡、贺辞,恭祝李洪志师父元旦快乐。其中,中国大陆政府机关、军队、司法系统、教育系统等各行各业的法轮功学员及明真相的世人,是以“翻墙”软件突破网络封锁,在明慧网上表达对李洪志先生的感恩和敬意的。

明慧网发表来自大陆的元旦贺信始于二零零二年,迄今已逾十年,整理发表这些真挚的贺信也成为明慧网迎接新的一年的开端。这些贺信让世人看到,尽管中共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在过去十三年多的时间里竭力迫害法轮功学员、诋毁法轮功并竭力封堵网络,但是大陆各地法轮功学员依然坚定信念,向民众传播真相,使得越来越多的人从中共谎言中清醒,以至走入法轮大法的修炼。这些贺信让人看到法轮功学员纯正的信仰,看到李洪志师父的道德感召力。

法轮大法教人按“真、善、忍”修心重德,并有五套缓、慢、圆的功法,适合现代人学炼。凡是真修法轮大法的人,都获得身心的健康和道德的升华。因此,法轮功在一九九二年一经传出,就迅速吸引了从政府高官到普通民众的各界人士。主要著作《转法轮》被译成三十多种语言在全球出版发行,早在九六年就被《北京青年报》列入北京市十大畅销书。

李洪志先生在传法期间,创造了许多奇迹,当时大陆媒体多有报道。一九九八年七月十九日,《中国经济时报》以《我站起来了!》为题报导河北邯郸妇女谢秀芬在瘫痪十六年以后,因炼法轮功恢复了行走能力。九八年十一月十日,《羊城晚报》以《老少皆炼法轮功》为题报导了广州烈士陵园等处法轮功炼功点五千人的大型晨炼,及患高位瘫痪、全身70%部位麻木失灵的广州迪威皮革有限公司统计员林婵英在炼法轮功后

恢复了行走能力之事。

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正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正是亲身受益的体验,使得修炼者即使在遭到中共迫害的情况下仍坚定信仰,并向民众讲真相,揭穿中共散布的谎言。目前法轮功已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超过一亿人修炼,在香港、澳门、台湾,人们都能自由享受法轮大法带来的身心美好,而中共的假恶斗本质使中国沦为全球唯一不让炼法轮功的国家。

如今,越来越多明白真相的大陆民众在新年之际也通过明慧网向李洪志先生致以诚挚的敬意和问候。山东某律师事务所全体人员,恭祝李大师二零一三年元旦快乐,他们在贺辞中写道:“人生有限,大道无限,从法轮大法修炼者的身上,我们看到了什么是真正的善,他们对大法的坚持,体现的是对生命本质的坚守。珍惜今天的每一刻,才是真正珍惜自己的生命。感恩慈悲伟大的李大师。”

南京军区部分现役军官,恭祝李大师元旦愉快,他们写道:“人类社会已堕落到一塌糊涂的地步,加上中共的毒害,思想中没有了下线。李大师在十恶毒世弘传高德大法,修炼者真修向善,并向世人传递着最美好的东西,使人们良知复苏。古人讲,迷而知返,得道未远,希望更多人珍惜李大师的浩荡慈悲,迈向美好。”◇

文史漫谈
仁者乐山

仁者乐山,出自《论语·雍也》:“孔子曰:智者乐水,仁者乐山。智者动,仁者静。智者乐,仁者寿。”

“孔子的学生子张向孔子请教:“仁者为什么会喜欢山呢?”孔子指着泰山说:“你看,它多么高啊!巍然耸立着。”子张说:“就因为山高,所以就喜欢吗?这与仁有什么关系?”

孔子答道:“就在这高高的山上,草木生长着,鸟兽繁殖着,财富和人们所用的东西也由此生产着。”

子张说:“每个人不都是也在做事吗?做事也是有益于他人的啊。”

孔子说:“为了得到报酬而做事,与从本心出发去做事不一样。高山生产了财物却并不认为是私有的,八方的人们都可以来采用。风云从山中飘出,通达于天地之间,使阴阳协调,成为雨露来滋润万物,万物赖以生长,百姓赖以享用。这就是仁者特别喜欢山的原因啊。”



《祝愿》

转眼又一年,相会是机缘。
你可听过我讲的真相,慈悲的召唤。愿你有美好的未来,愿你过好每一天,愿你理智更清晰,事事擦亮眼。愿你早醒悟,为何来世间,愿你记起来时愿,早日结善缘。等了一世又一世,盼了一年又一年,愿你早日明真相,大法已在传。愿你早日明真相,有缘再相见。

写给任丘市公检法人员的一封信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你们把法轮功学员王凤花、汪新艳绑架后，非法关押至今已有两个半月之久。使两个原本平静幸福的家庭陷入苦难，带给她们的亲人精神与物质上巨大的伤害。

其实在公检法工作的你们对法轮功的真实情况比一般百姓要知道的多。而且在我市十几年对大法弟子的迫害中，你们接触了那么多大法弟子，也都知道他们是一群好人。却昧着良心主动或被动地参与了这场对善良群体的迫害。对他们进行非法绑架、抄家、罚款、送洗脑班、判刑、劳教。给多少幸福的家庭带来了苦难。你们想过没有：你们的行为是在真正地执法犯法。

中国至今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说法轮功是邪教是江泽民个人的言论，不能作为法律依据，没有任何法律效力，是违法的。信仰自由是全世界公认的普世权利，也是中国宪法赋予每个公民的神圣权利。

《宪法》第36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因此，修炼法轮功是合法的。

《宪法》第41条规定：“公民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建议、申诉、控告和检举权利。”因此，轮功学员采取上访形式向中央有关部门申诉，说明法轮功的事实真相，完全是行使公民宪法权利。法轮功学员因为上访而被处以拘留、劳教、判刑、罚款都是违法的。

《宪法》第35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因此，制作、散发法轮功真相宣传品也是合法的。

要知道，目前中共控制的公、检、法系统把《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套在法轮功学员身上，是完全错误的。《公务员法》第九章第54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

担相应的责任”；《刑事诉讼法》第44条规定：“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书、检察院的起诉书、法院的判决书，必须忠实于事实真相。故意隐瞒事实真相的，应当追究责任”。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绑架、逮捕、起诉、判刑的公检法人员，终究要承担法律责任。

也许你会说：“我只是执行上面的命令，根本就没有选择。”可是中共历次运动都惯于找替罪羊。如：文革结束，北京公安局长刘传新马上自杀了。北京公、检、法系统抓了十七个典型，都是看守员或者是审讯员，内部审讯之后枪毙。军队也是同样的模式，内部清理，把一批军人押到云南秘密处决，通知家属“因公殉职”。坚决服从党的政策的人，到头来都是这样的下场。

而且迫害法轮功的“610”办公室对下面传达迫害政策时，常常是口头指示，不留文字和任何文件，是为了在关键时刻把责任推给下面。口头指令是不好收集证据的，而起诉书、判决书上的署名，那可是证据确凿。有些检察官和法官，到现在还不清醒，还在被所谓的“上级”利用着大搞冤案，在这类起诉书上、判决书上签着自己的名字。

在历史的审判到来之前，每个人都有用良知选择未来的机会。已有许多良知复苏的警察，选择了事先通知法轮功学员，使他们免遭抓捕；有一些监狱警察、看守不但选择了善待法轮功学员，而且积极为自己赎罪，如把行凶作恶者的罪证悄悄记录，作为将来对罪犯审判的证据；一个主管刑事的法院副院长说，我把所有法轮功的案件都弄成因病取保候审拖着；更不断有中共体制内的人走出来揭露这场迫害的真相。

希望你们能明辨善恶、不要追随江氏集团迫害好人。希望你们冷静地思考一下，用理智和善念分析一下，你们可以有另外更好的选择。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天安门自焚惨案震惊中外。随后，自焚伪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二零零一年二月四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到自焚死亡者之一的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通过央视录像的慢镜头可看到，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王进东的头发完好；王进东背后的警察拿着灭火

毯，等王进东喊完所谓的“法轮功口号”后才把灭火毯盖在他头上，没有灭火的急迫。央视自焚画面中，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却声音清脆地接受采访，还能唱歌，创造了“医学奇迹”！

烧伤病人要严防感染，记者却近距离采访，不穿隔离衣，也不戴口罩帽子。还有：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喉舌媒体的记者更是早就知道了此“突发”事件，他们有备而来，拍摄了近景、远景和特写。能够拍摄整个天安门广场的长焦镜头，被解释说是大会堂上面的监视器，但是监视器是



□ 央视录像中，被“大火烧过的”王进东，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很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着拍戏。

固定的，而自焚画面中镜头是紧跟事件发展移动的。麦克风能录下洪亮的口号，摄影师能拍到各种大特写，甚至抓拍到小孩喊妈妈的镜头。显然，这场“自焚”是中共导演和拍摄的煽动仇恨的假戏。